#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保荐工作报告

保荐机构名称: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被保荐公司简称: 科瑞技术
保荐代表人姓名:许超	联系电话: 0755-82835815
保荐代表人姓名: 关建字	联系电话: 0755-83716962

### 一、保荐工作概述

项 目	工作内容
1.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	
(1)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	是
(2)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 次数	0 次
2.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 度的情况	
(1)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 (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 资源的制度、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、内 控制度、内部审计制度、关联交易制 度)	是
(2)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	是
3.募集资金监督情况	
(1)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	1 次
(2)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	是
4.公司治理督导情况	
(1)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	0次,均事前或事后审阅公告文件及会议议案
(2)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	0次,均事前或事后审阅公告文件及会议议案
(3)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	0次,均事前或事后审阅公告文件及会议议案
5.现场检查情况	
(1) 现场检查次数	1 次

(2)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	是
报送 (3)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 情况	个别事项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,已补充审议并披露,详见披露的《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定期现场检查报告》
6.发表独立意见情况	
(1)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	13 次
(2)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 意见	不适用
7.向本所报告情况(现场检查报告除 外)	
(1)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	无
(2)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	无
(3)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	无
8.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	
(1)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	否
(2)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	不适用
(3)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	不适用
9.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、保管是否合规	是
10.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	
(1) 培训次数	1
(2)培训日期	2021年1月25日
(3)培训的主要内容	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2020年修订)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(2020年修订)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考核办法(2020年修订)
11.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	无

## 二、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

事 项	存在的问题	采取的措施
1.信息披露	无	不适用
2.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 和 执行	无	不适用

3. "三会"运作	无	不适用
4.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 人变动	无	不适用
5.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	无	不适用
6.关联交易	个别关联交易未及时履行审 批程序	公司已补充审议并披露
7.对外担保	无	不适用
8.收购、出售资产	无	不适用
9.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 (包括对外投资、风险投资、委托理财、财务资助、套期保值等)	无	不适用
10.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	无	不适用
11.其他(包括经营环境、 业务发展、财务状况、管 理状况、核心技术等方面 的重大变化情况)	无	不适用

### 三、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

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	是否履行承诺	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
首次公开发行承诺		
1、关于申请文件真实、 准确、完整的承诺	是	不适用
2、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 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 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	是	不适用
3、首次公开发行前控股股东及其他持股 5%以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	是	不适用
4、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 承诺	是	不适用
5、关于分红的承诺	是	不适用
6、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	是	不适用
7、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 公积金的承诺	是	不适用
8、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	是	不适用

诺		
9、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的承诺	是	不适用
10、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	是	不适用
11、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	是	不适用

# 四、其他事项

报告事项	说 明
1.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	不适用
2.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 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 的事项及整改情况	无
3.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	无

(以下无正文)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2020年度保荐工作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)

保荐代表人:		 
	许 超	关建宇

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年 月 日